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2021年度

社会足球场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根据益阳市发改委的要求，赫山区要在2021年2月底前完成11块5人制社会足球场建设任务。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根据目标任务，经报请区文旅广体局同意，确定了足球场建设位置：

1.赫山区会龙山街道红星社区5人制足球场；

2.赫山区会龙山街道龙山港社区5人制足球场；

3.赫山区瓯江岔镇汾湖洲村5人制足球场；

4.赫山区新市渡镇欧公店村5人制足球场；

5.赫山区兰溪镇三河口村5人制足球场；

6.赫山区泉交河镇5人制足球场；

7.赫山区衡龙桥镇高家桥村5人制足球场；

8.赫山区岳家桥镇岳家桥村5人制足球场；

9.赫山区岳家桥镇大塘村5人制足球场；

10.赫山区岳家桥镇石坝口村足球场；

11.赫山区岳家桥镇黄板桥村5人制足球场。

社会足球场建设包括场地硬化，周边预留3米左右作为与周边的安全间距，足球场均采用围网封闭，便于管理。足球场采用50mm高绿色人造草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**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足球改革发展重要批示精神，推进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，确保完成《全国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规划（2016-2020年）》任务目标，根据《益阳市发改委关于转下达公共体育普及工程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下达我中心中央预算内投资足球场项目建设资金330万元。

**（三）资金使用情况**

1、资金计划及到位。赫山区社会足球场建设项目总投资330万元，2020年12月项目资金到位。

2、资金使用。2021年3月，中心组织专班对足球场建设开展验收后，4月6日一次性支付工程款。

**（四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赫山区11块社会足球场建设项目于2020年10月上旬施工招标挂网，10月下旬完成招标，11月初开工建设，2021年2月底全部建设完成。施工过程中组织专班全程参与工程质量监管，确保了项目施工进度及质量安全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1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范围

目的就是该项目是否建设完成，资金使用是否合理，社会效益是否显著。评价对象是已经建成的11块社会足球场。

（2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

采取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专业等评价原则。通过数量指标、时效指标、质量指标等进行评价。

（3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通过由设计方、施工方、业主以及专业检测人员共同参与的评价过程。

三、评价结论和存在问题

（一）评价结果

本项目评价等级为“良”，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，基本实现立项目标，但在前期设计、项目后期管理等方面有待改进。

（二）主要绩效：进一步改善本地区的整体体育设施质量，进一步促进全民运动。

（三）存在的问题：2个项目点选址位置偏僻，利用率不高。

四、政策建议

一是加强项目管理。管理单位要建立维护和管理制度，并严格执行，确保项目效果得到保障。

二是对使用效率低的项目点，管理单位要建立公示制，积极宣传，提高使用效率。

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

2021年11月10日